

安老事務委員會
第三十九次會議記錄

日期：二零零四年九月十六日(星期四)

時間：下午三時正

地點：中環花園道美利大廈 20 樓 2005 室

出席者：

主席

譚耀宗議員，GBS，JP

副主席

楊永強醫生，JP 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

委員

林貝聿嘉女士，GBS，JP

鄔維庸醫生，GBS，JP

陳章明教授，JP

賴錦璋先生，JP

黃匡源先生，GBS，JP

吳有容醫生，JP

林崇綏博士

黃耀明女士

陳耀星先生，BBS

林正財醫生，JP

胡令芳教授

鍾小玲女士，JP

社會福利署署理署長

劉啓雄先生，JP

房屋署署長代表

陳慧敏醫生，JP

衛生署署長代表

秘書

馮余梅芬女士

衛生福利及食物局首席助理秘書長

列席者：

甄美薇女士

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副秘書長

馮建業先生

衛生福利及食物局首席助理秘書長

吳馬金嫻女士

社會福利署助理署長

沃郭麗心女士

社會福利署總社會工作主任

林嘉泰先生

社會福利署總社會工作主任

張林淑儀女士

社會福利署高級社會工作主任

郭李夢儀女士

社會福利署高級社會工作主任

陳正年醫生

衛生署高級醫生

譚玫瑰醫生

衛生署高級醫生

劉蕾蕾女士

衛生福利及食物局高級科學研究主任

禰智偉先生

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助理秘書長

羅學賢先生

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助理秘書長

黃楚峰先生

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助理秘書長

王靜芝女士

衛生福利及食物局總行政主任

陳愛芬女士

衛生福利及食物局高級行政主任

因事缺席者：

齊鈹教授，BBS，JP

教育統籌局局長

醫院管理局行政總裁

* * * * *

人事變動

主席報告前委員溫文儀先生的任期已於七月三十日屆滿，前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副秘書長聶德權先生已於八月二十日出任駐京辦副主任一職，而今天亦是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楊永強醫生最後一次出席安老事務委員會會議。委員會就溫委員、楊醫生及聶副秘書長對委員會工作的貢獻表示衷心謝意，並歡迎新任委員胡令芳教授、新任副秘書長甄美薇女士及總行政主任王靜芝女士。

致賀

2. 委員會恭賀齊鈹教授在本年七月獲頒授「銅紫荊星章」、吳有容醫生獲委任為太平紳士及譚耀宗主席競選連任為立法會議員。

議程第 1 項：通過第三十八次會議記錄

3. 由於並未有任何修訂建議提出，上次會議記錄獲得通過。

議程第 2 項：續議事項

4. 主席表示，由於預料是次會議的兩項議程討論時間會較長，爲了配合時間上的安排，上次會議記錄有關長者道路安全及護士供求情況的資料，將於下次會議跟進。

(跟進：秘書處)

議程第 3 項：安老服務策略方案

(討論文件第 05-04 號)

5. 衛生福利及食局局長楊永強醫生透過投影片，向委員介紹討論文件第 05-04 號。楊醫生表示，面對人口日趨老齡化及香港獨特的內外環境因素所帶來的挑戰，當局於本年四月已開始諮詢有關業界及專家小組協助發展一套社會福利政策的策略性綱領。該套綱領，將套用於社會福利政策範疇下的各項政策，當中包括安老服務的政策。他歡迎委員及各界就文件提出意見，以便作出適當調整。

6. 委員提出以下意見：

- (a) 在老年經濟保障方面，不應只強調世界銀行倡議的「三支柱」的模式，個人的決定和個人的退休安排也非常重

要。

- (b) 從整體層面來看，國際間均認同人口老齡化是全球須面對的挑戰，應透過各國及不同界別攜手合作，積極尋求共識及解決方案。目前多個國際組織正協助提供解決問題的大方向；地區及民間組織則百花齊放，提供不同的服務及支援；至於政府的角色，很多國家均未有對老年問題認真看待，而香港政府在這方面則已做得不錯及頗為全面，可在整個區域起領導作用，例如在質素保證系統及長期護理方面。
- (c) 讚賞局長在任期間，對整體安老服務的協調貢獻良多，使福利與醫療服務互相配合。政府應繼續完善這些軟件方面的配套。
- (d) 認同政府難於負擔整體社會福利的開支，實行小政府的方向是正確的。認為有關策略方案適當，而在落實執行時，委員會可擔當倡導角色，政府則負責協調及推動各項服務，令服務不太分割。
- (e) 認為現時一般人士太倚重住院服務，政府應加強宣傳現有的社區照顧及支援服務，讓不同階層人士，尤其是中產人士瞭解現存不同類型的服務。另外，政府亦應在政策上作出配合，鼓勵長者留在家中安度晚年。

- (f) 在院舍配套方面，護士的供應及培訓非常不足。有委員提議政府考慮在保健員的體制上，增加多一個職系，並為該職系的員工提供相關培訓，以助解決護士不足的問題。
- (g) 欣賞文件並非以負面角度看待人口老齡化及長者教育，希望當局能在前瞻的工作藍圖上，視長者為重要資源及應提及如何落實在長者教育方面的發展。其中可考慮的具體方案包括將空置小學轉型為長者大學，以便更有系統地善用現有資源；也可以考慮如何吸納那些已退休的專業人士，讓他們有機會投身發展長者教育。
- (h) 認為政府應加強宣傳，讓公眾知道政府在安老服務投放了龐大資源。贊同現時應檢討政府在安老服務的定位，確定那些服務需由政府繼續提供，那些服務可由其他界別提供。
- (i) 強制性公積金只適用於受薪人士，政府也應為那些非受薪人士如家庭主婦提供退休保障。
- (j) 在健康護理及長期護理方面，應視私營機構／私家醫生為一重要合作伙伴，並增加公營／私營醫生的合作。例如社區老人評估小組可適當地轉介更多病人予私家醫

生，這樣做更合乎經濟效益。另一方面，長期護理服務不應只着重照顧，也應着重預防疾病的醫護服務，例如為中年人士提供驗身服務。

- (k) 在融資安排方面，要考慮在適當時候推行有關改革，讓個人、私人機構及公營機構共同參予，以確保整個醫療及長期護理系統的可持續發展。政府須提出明確的政策配合。
- (l) 須改善跨局／部門的合作，例如在教育及無障礙環境方面，要求有關政策局／部門的工作應配合安老政策。
- (m) 在防止長者自殺方面，有委員認為政府所投入的資源並未獲得相應的效果。當局應研究如何接觸及幫助最有需要的人士。
- (n) 也有委員肯定政府及委員會過往的工作有助減低長者自殺率。但在改善長者的形象，自我價值及提供適切的輔導方面，仍有待改善之處。

7. 楊醫生回應說，長者自殺跟其他社會問題如家庭暴力問題一樣，受共同的誘因所影響，即個人能力、家人能力及社會網絡。他指出有數據顯示，大部份自殺長者在自殺前均在醫管局的診所接受過精神科治療。他正希望進一步掌握有關數據，

並研究如何加強對這些高危長者的跟進服務，集中資源幫助他們，為他們提供支援。另一方面，政府將檢討現有服務，與社福界人士及有關專家保持溝通，加強彼此間之協調及研究工作，以助制定合適的政策。

[醫院管理局有以下補充資料：醫管局最近就長者自殺的課題進行研究。數據顯示，約一成半的自殺長者在自殺前曾接受過精神科治療，約七成半至八成的長者在自殺前一個月曾接受過普通科醫生的診治。]

8. 房屋署副署長劉啓雄先生表示房屋署一直致力配合安老服務的策略，並會朝着「老有所屬」及「老有所養」的目標為長者提供房屋安排。在房屋設計方面，該署已採納通用設計，而新入伙的單位，人均面積為12平方米。在社區照顧方面，為鼓勵長者減少輪候安老院舍，該署為他們提供多方面的選擇及優惠，包括提供長者住屋及家有長者優先配屋計劃等。

9. 有委員分享了國際老齡化協會(International Federation on Ageing)新加坡第七屆環球大會在研討人口老齡化的工作。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副秘書長甄美薇女士補充說局方及社福機構代表在大會介紹了香港的安老政策及服務，有關研討會的詳細報告將於稍後提交委員參考。

(跟進：衛生福利及食物局)

10. 主席總結如下：

- (a) 安老服務的跨界別協調工作做得不錯，尤其是衛生及福利方面，但當局仍須繼續加強各方的協調。
- (b) 其他政策局／部門對安老政策的關注仍然不足。因此，委員會將逐一邀請與安老政策有關的政策局局長與委員會會面，讓他們明白在制定政策時須配合人口老齡化。房屋署大體政策路向已配合安老政策，但在執行的細節上，仍有改善之處。
- (c) 香港提供了很好的醫療及長者服務，但隨着人口老齡化增加了有關服務的需求，面對政府財政緊絀，如何讓有關服務持續發展，是當局面對的挑戰。政府須詳細研究，制定一套官、商、民共同參予而又受市民，特別是基層市民認同的融資制度。

(跟進：衛生福利及食物局)

11. 楊醫生表示制定收費政策，最重要是將資源合理地運用在最有需要的人士身上。在釐定服務的費用時，需檢視三方面：

- (a) 用者的負擔能力；
- (b) 那些服務應由用者支付或分擔費用；及
- (c) 豁免制度的訂定。

楊醫生指出，日後衛生署的角色或需作出改變，由直接提供服務改為顧問及倡導角色。局方亦會研究長期護理融資安排。

(跟進：衛生福利及食物局)

[黃匡源先生、鄔維庸醫生、林貝聿嘉女士及劉啓雄先生於討論此議程期間離席。]

議程第4項：瑞愛護老院爆發腸胃炎事件

12. 主席解釋委員會原不會就個別事件作出討論，但由於瑞愛護老院爆發腸胃炎事件引起廣泛關注，委員會才就此事件進行了解。

13. 社會福利署署理署長鍾小玲女士透過投影片，向委員匯報了事件的始末，部門處理這事件的方法及跟進工作。

14. 就委員提問搬遷的影響、政策上的跟進、賞罰及發牌制度方面，社會福利署助理署長吳馬金嫻女士回答說，院舍內合共三十一位長者已在九月十日全部遷離該護老院，他們分別遷往樟木頭長者度假中心、鄰近該院的安老院舍或醫院。入住醫院的長者由駐院社工跟進，其他長者各由一名社署社工跟進，並每日提交進度報告。報告顯示長者及其家人對有關安排表示滿意。長遠來說，有需要資助住宿服務的長者已被納入中央輪候冊，並盡量為他們提供緊急的長期護理宿位。社署正向律政司尋求法律意見，研究向該院採取的行動，包括可指令該院進

行補救性的措施，確保院舍有所需的設備，以保障住客的福利；撤銷或暫時吊銷其牌照；下令停止將處所用作安老院；提早終止或修改改善買位計劃的合約。至於在安老院條例下社署就安老院舍業權爭拗的角色，社署曾多次尋求法律意見，法律意見指出由於大廈公契乃私人契約，社署作為發牌當局無權介入。就今次事件，社署已向律政司再次尋求法律意見，釐清在安老院法例下社署就院舍業權審查方面的責任，以便檢討私人業權及發牌制度等方面的配合。

15. 有委員認為安老院舍經營者應符合多方面的要求才可獲發牌照，包括須擁有院舍的業權、使用權及符合衛生要求等。主席認為若要求經營者必須擁有業權會不利於小規模的院舍經營者，故此該等院舍擁有使用權亦已足夠。

16. 有委員指出，現行的安老院舍牌照制度就安老院的經營定下了很詳盡的要求，安老院舍經營者有責任遵守這些條件。建議社署嚴格執行檢控工作，包括撤銷違規者的牌照。

17. 吳馬金嫻女士回應說，該署將繼續加強軟件工作上的配合，例如繼續加強安老院舍員工的培訓、向公眾發放安老院舍資料、改善訊息的傳遞及加強巡查及檢控那些持續違反發牌條件的安老院舍等。

18. 衛生署助理署長陳慧敏醫生說該署長者健康外展隊定期

探訪私營安老院舍，協助提升私營安老院舍的質素，例如指導院舍為長者設立及妥善使用個人健康紀錄表；建議社署要求每所院舍委任感染控制主任及為他們提供培訓；與社署建立互相通報機制等。她期望即將推行的香港安老院舍評審制度能提升院舍的服務質素。

19. 甄美薇女士表示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將詳細研究社署及衛生署就瑞愛事件的調查報告，於稍後公開有關的研究結果及建議跟進工作。

(跟進：衛生福利及食物局)

[林正財醫生、胡令芳教授及賴錦璋先生於討論此議程期間離席。]

[會後按：秘書處已向委員送上由衛生福利及食物局發出有關「政府會全力協助安老院舍提升感染控制能力」的新聞稿。至於社署及衛生署就瑞愛事件的調查報告，可瀏覽衛生福利及食物局(www.hwfb.gov.hk)、社署(www.info.gov.hk/swd/)和衛生署(www.info.gov.hk/dh/)的網頁。]

議程第 5 項：其他事項

20. 委員沒有其他事項提出。

下次開會日期

21. 委員會下次會議將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星期一)舉行。

散會時間

22. 會議於下午五時四十分結束。

衛生福利及食物局

二零零四年十月六日